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四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2年6月7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月季园二层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其中梁望南监事、崔爱民职工代表监事、屈二龙职工代表监事以视频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四）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毅主持。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钢贸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钢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说明》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 6 月修订）》。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